附件1

本次抽检依据和抽检项目

**一、茶叶及相关制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一）代用茶检验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赤藓红、胭脂红、苋菜红、酸性红(又名偶氮玉红)、新红、喹啉黄、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镉(以Cd计)、诱惑红、柠檬黄、日落黄、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又名脱氢醋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环己基氨基磺酸钠(又名甜蜜素)，环己基氨基磺酸钙(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又名蔗糖素)、乙酰磺胺酸钾(又名安赛蜜)等。

（二）速溶茶类、其它含茶制品检验项目包括毒死蜱、吡虫啉、啶虫脒、多菌灵、乙酰甲胺磷、茚虫威、水胺硫磷、氧乐果、铅(以Pb计)、草甘膦（草甘膦及氨甲基膦酸之和）、联苯菊酯、灭多威、三氯杀螨醇、氰戊菊酯、甲拌磷[甲拌磷及其氧类似物（亚砜、砜）之和，以甲拌磷表示]、克百威（克百威及3-羟基克百威之和，以克百威表示）等。

**二、蛋制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蛋与蛋制品》（GB 2749）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再制蛋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菌落总数,铅(以Pb计)等。

**三、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GB 31637-2016）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抽检项目

粉丝粉条检验项目包括亮蓝,喹啉黄,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新红,日落黄,柠檬黄,胭脂红,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苋菜红,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诱惑红,赤藓红,酸性红,铅(以Pb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靛蓝等。

**四、罐头**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GB 7098）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水产动物类罐头检验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无机砷(以As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甲基汞(以Hg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铅(以Pb计),镉(以Cd计)等。

**五、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粮食》（GB 27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抽检项目

1、大米检验项目包括无机砷(以As计),苯并[a]芘,赭曲霉毒素A,铅(以Pb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₁等。

2、小麦粉检验项目包括玉米赤霉烯酮、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赭曲霉毒素A、镉(以Cd计)、苯并[a]芘、黄曲霉毒素B1、偶氮甲酰胺、过氧化苯甲酰等。

**六、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GB 272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31607）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熏烧烤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并[a]芘、N-二甲基亚硝胺、亚硝酸盐残留量(以亚硝酸钠计)、日落黄、胭脂红、氯霉素、菌落总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纳他霉素残留量、糖精钠(以糖精计)、柠檬黄等。

**七、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豆芽卫生标准》（GB 2255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270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GB 273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 19300）、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关于印发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的通知》（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农业部2002年235号公告) 、《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培氟沙星、氧氟沙星、诺氟沙星4种兽药的决定》 (农业部公告第2292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年第11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贝类抽检项目包括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恩诺沙星,氟苯尼考,氯霉素,镉(以Cd计)等。

2、菜薹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拌磷,联苯菊酯,镉(以Cd计)等。

3、葱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噻虫嗪,毒死蜱,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水胺硫磷,腐霉利,铅(以Pb计),镉(以Cd计)等。

4、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甲拌磷[甲拌磷及其氧类似物（亚砜、砜）之和，以甲拌磷表示]、氟虫腈、乐果等。

5、淡水虾抽检项目包括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硝基呋喃代谢物-AHD(呋喃妥因代谢物)、诺氟沙星、硝基呋喃代谢物-AOZ(呋喃唑酮代谢物)、镉(以Cd计)、恩诺沙星残留量(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等。

6、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唑酮代谢物,孔雀石绿,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镉(以Cd计)等。

7、豆芽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4-氯苯氧乙酸钠（以 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亚硫酸盐（以SO2计）等。

8、番茄抽检项目包括乙酰甲胺磷、甲拌磷[甲拌磷及其氧类似物（亚砜、砜）之和，以甲拌磷表示]、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烯酰吗啉、氧乐果等。

9、海水虾抽检项目包括硝基呋喃代谢物-AOZ(呋喃唑酮代谢物)、恩诺沙星残留量(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镉(以Cd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等；

10、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唑酮代谢物,恩诺沙星,氯霉素,甲氧苄啶,镉(以Cd计)等。

11、胡萝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氟虫腈、甲拌磷[甲拌磷及其氧类似物（亚砜、砜）之和，以甲拌磷表示]、噻虫胺等。

12、黄瓜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哒螨灵、克百威（克百威及3-羟基克百威之和，以克百威表示）、氧乐果等。

13、鸡蛋抽检项目包括地克珠利,多西环素,托曲珠利,氟虫腈,甲氧苄啶,甲硝唑等。

14、鸡肉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残留量(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甲氧苄啶、强力霉素（多西环素）、尼卡巴嗪残留标志物(4,4-二硝基均二苯脲)、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等。

15、姜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克百威,噻虫嗪,噻虫胺,毒死蜱,氟虫腈,氧乐果,铅(以Pb计),镉(以Cd计)等。

16、豇豆抽检项目包括三唑磷,倍硫磷,克百威,啶虫脒,噻虫嗪,噻虫胺,毒死蜱,氟虫腈,氧乐果,灭蝇胺等。

17、韭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氧乐果,腐霉利,铅(以Pb计),镉(以Cd计)等。

18、牛肉抽检项目包括克仑特罗(克伦特罗)、地塞米松、氯霉素、挥发性盐基氮、硝基呋喃代谢物-AOZ(呋喃唑酮代谢物)、硝基呋喃代谢物-SEM(呋喃西林代谢物)、强力霉素（多西环素）、土霉素、硼酸等。

19、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氧乐果,水胺硫磷,甲拌磷,甲胺磷等。

20、其他禽蛋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多西环素,磺胺类(总量)等。

21、其他水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唑酮代谢物,孔雀石绿,氯霉素,铅(以Pb计),镉(以Cd计)等。

22、芹菜抽检项目包括啶虫脒,噻虫嗪,噻虫胺,毒死蜱,氟虫腈,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水胺硫磷等。

23、山药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毒死蜱,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涕灭威,铅(以Pb计)等。

24、鸭肉抽检项目包括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恩诺沙星,氯霉素,磺胺类(总量)等。

25、羊肉抽检项目包括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恩诺沙星,林可霉素,氯霉素,磺胺类(总量),莱克多巴胺等。

26、猪肉抽检项目包括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恩诺沙星,挥发性盐基氮,氯霉素,硼酸,磺胺类(总量),莱克多巴胺等。

**八、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油脂制品》（GB 15196-20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 2716-2018）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花生油抽检项目包括丁基羟基茴香醚(BHA),二丁基羟基甲苯(BHT),总砷(以As计),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苯并[a]芘,过氧化值,酸价(KOH),铅(以Pb计),黄曲霉毒素B₁等。

2、菜籽油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乙基麦芽酚、酸价(KOH)等。

**九、蔬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31607）、《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第1-5批汇总)(卫生部发布)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检验项目

酱腌菜检验项目包括三氯蔗糖,二氧化硫残留量,亚硝酸盐(以NaNO₂计),大肠菌群,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沙门氏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纽甜,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铅(以Pb计)等。

**十、速冻食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31607） 的通知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抽检项目

速冻调理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残留量(以亚硝酸钠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日落黄,柠檬黄,氯霉素,胭脂红,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诱惑红,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等。

**十一、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GB 27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酱》（GB 27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GB 27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味精》（GB 272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GB 27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GB 2687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产调味品》（GB 10133）、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

（二）抽检项目

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无机砷(以As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罂粟碱,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菌落总数,铅(以Pb计)等。